# 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铭传路 215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翔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王玉、王玉瑛、王跃峰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